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1

##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磊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清越科技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与使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42)。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所出具的公司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其工作勤勉尽责，执业水平良好。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